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way Mining Group Limited

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3)

- (1) 於 2020 年 5 月 8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 (2) 股份合併於 2020 年 5 月 12 日生效；**
- 及**
- (3)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茲提述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同為 2020 年 4 月 9 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

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投票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份合併	1,534,368,646 (99.999919%)	1,250 (0.000081%)

附註：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 50% 票數贊成決議案，因此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474,721,250 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現有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之規定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股份合併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20 年 5 月 8 日，股份合併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根據通函所載之預期時間表，股份合併將於 2020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即緊隨通過決議案當日後第二個營業日)生效。有關股份合併之詳情(包括交易安排、換領股票及碎股對盤服務)，請參閱通函。敬請股東注意，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票之顏色將由綠色轉為黃色。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待股份合併生效後，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1,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0股合併股份。有關交易安排之詳情，請參閱通函所載之預期時間表。

承董事會命
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雷德君

香港，2020年5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雷德君先生；非執行董事尹波先生、陳淑正先生及張永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詩鎔先生、遲洪紀先生及董濤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